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在北京安定门内大街西滨河路9号中成集团大厦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一名,实到董事十一名,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共有四名,由董事长张联东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以11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二、以11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10月24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,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在北京安定门内大街西滨河路9号中成集团大厦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名,实到监事三名,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二、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重要内容提示:

1.本报告期,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2.公司负责人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(会计主管人员)声明: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3.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。

4.本报告期,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.89亿元,同比增长136.5%,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0.16亿元,同比下降310.27%。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的主要原因:1、国内多地疫情出现反复,重点自身所在区域受到严重影响,导致项目停工、项目不能按时启动;2、境内供应链紧张,进口大宗商品受限,导致工期长,人工成本高;3、受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影响,物流运输成本增加;4、部分客户所在行业需求未得到有效释放,部分客户受宏观经济影响,现金流紧张,回款周期长;5、项目运营费用增加,期间费用增幅较大。

| 本报告期 | 上年同期 | 年初至报告期末 | 年初至上年同期 |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|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营业收入 | 888,932,272.10 | 883,883,123.00 | 2,192,371,478.24 | 279,037,428.14 | 1,912,114,308.15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| -15,507,699.66 | 7,509,961.50 | -210,276.23 | -44.54 | -26,193,641.49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 | -14,955,901.32 | -3,493,417.67 | -327,391.22 | -79.59 | -26,193,641.49 |
|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| 9,853,032.89 | -3,394,417.67 | -219,415,599.58 | -78.02 | -566,800.00 |
| 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 | -0.05 | 0.0165 | -0.002 | -0.0009 | -0.1029 |
| 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 | -0.05 | 0.0165 | -0.002 | -0.0009 | -0.1029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| -1.78% | 0.66% | 6.14% | -0.26% | -1.87% |
| 总资产 | 4,692,990,554.41 | 3,673,146,159.18 | 3,673,146,159.18 | 11.51% |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| 8,893,261.59 | 898,183,818.65 | 898,183,818.65 | -4.78% | |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

| 项目 | 本报告期末 | 年初至报告期末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流动资产 | 4,692,990,554.41 | 3,673,146,159.18 |
| 非流动资产 | 1,065,458,087.06 | 898,183,818.65 |
| 总资产 | 5,758,448,641.47 | 4,571,330,000.00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| 8,893,261.59 | 898,183,818.65 |

| 项目 | 本报告期末 | 年初至报告期末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流动资产 | 4,692,990,554.41 | 3,673,146,159.18 |
| 非流动资产 | 1,065,458,087.06 | 898,183,818.65 |
| 总资产 | 5,758,448,641.47 | 4,571,330,000.00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| 8,893,261.59 | 898,183,818.65 |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一名,实到董事十一名,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共有四名,由董事长张联东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以11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二、以11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

| 项目 | 本报告期末 | 年初至报告期末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流动资产 | 4,692,990,554.41 | 3,673,146,159.18 |
| 非流动资产 | 1,065,458,087.06 | 898,183,818.65 |
| 总资产 | 5,758,448,641.47 | 4,571,330,000.00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| 8,893,261.59 | 898,183,818.65 |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一名,实到董事十一名,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共有四名,由董事长张联东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以11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二、以11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

| 项目 | 本报告期末 | 年初至报告期末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流动资产 | 4,692,990,554.41 | 3,673,146,159.18 |
| 非流动资产 | 1,065,458,087.06 | 898,183,818.65 |
| 总资产 | 5,758,448,641.47 | 4,571,330,000.00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| 8,893,261.59 | 898,183,818.65 |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一名,实到董事十一名,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共有四名,由董事长张联东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以11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二、以11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

| 项目 | 本报告期末 | 年初至报告期末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流动资产 | 4,692,990,554.41 | 3,673,146,159.18 |
| 非流动资产 | 1,065,458,087.06 | 898,183,818.65 |
| 总资产 | 5,758,448,641.47 | 4,571,330,000.00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| 8,893,261.59 | 898,183,818.65 |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一名,实到董事十一名,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共有四名,由董事长张联东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以11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二、以11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

| 项目 | 本报告期末 | 年初至报告期末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流动资产 | 4,692,990,554.41 | 3,673,146,159.18 |
| 非流动资产 | 1,065,458,087.06 | 898,183,818.65 |
| 总资产 | 5,758,448,641.47 | 4,571,330,000.00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| 8,893,261.59 | 898,183,818.65 |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一名,实到董事十一名,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共有四名,由董事长张联东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以11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二、以11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刘富瑞仲裁案件后续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

| 项目 | 本报告期末 | 年初至报告期末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流动资产 | 4,692,990,554.41 | 3,673,146,159.18 |
| 非流动资产 | 1,065,458,087.06 | 898,183,818.65 |
| 总资产 | 5,758,448,641.47 | 4,571,330,000.00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| 8,893,261.59 | 898,183,818.65 |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